

都會區學校原住民教育需求調查研究 - 以臺北縣三多國小為例

黃泰豪

(臺北縣三多國小教師)

摘要

在尊重多元文化的浪潮下，政府將山地與偏遠的原住民學校列入「教育優先區」，給予「積極性的補償教育」，提供充足的經費以改善學校的硬體設備。但生活在都市中的原住民學童，他們的學習情況與需求，卻鮮少受到關注。因此，本研究旨在瞭解都會區學校中原住民兒童在學校的學習狀況、家長對學校課程與教學的需求、學校行政的對原住民教育的推展、以及老師與原住民學生本身對原住民教育的體認，並據以提出建議。

關鍵詞：都會區學校、原住民教育

壹、緒論

近來尊重少數族群，重視多元文化的呼聲甚囂塵上，其中尤以原住民教育再度受到社會大眾的關切重視，將山地與偏遠的原住民學校列入「教育優先區」，給予「積極性的補償教育」，提供充足的經費以改善學校的硬體設備。但在這樣的政策下，卻忽略了還有一批生活在都市的原住民學童，他們卻未能得到教育優先區的利

益，使得他們必須在更不利的條件下與漢人學生競爭，形成更大的挫折（陳枝烈，民 85）。同時，其生活情形如何，也鮮少受到關注。因此，本研究旨在了解都會區學校中原住民學童在學校的學習狀況、家長對學校課程與教學的需求、學校行政的對原住民教育的推展、以及老師與原住民學生本身對原住民教育的體認。

貳、研究方法

一、研究對象

(一) 學校背景分析

本研究調查的學校是位於臺北縣樹林市的三多國小。學校所在的三多地區位於樹林市的北端，東與新莊市相鄰，西與龜山鄉相接，雖然在行政區上屬於樹林市，但人們仍習慣將三多地區與將桃園龜山鄉、臺北縣新莊市交接的迴龍地區結合在一起。

在社會高度發展之下，人口往都市集中的現象是必然的趨勢（孫清山，民 86）。三多地區內設有三俊工業區，工廠林立，自然吸引大量勞工遷入此地。再加上近年來都市的發展，人口大量湧入此地，主要以勞動階層與中低收入的原住居多。至於為何遷居到此地，根據都市發展的理論指出，都市邊緣的地區，因地價便宜而吸引較多年輕家庭居住，相對地也吸引經濟能力較低的原住民前來居住（林瑞穗，民 86）。

其次，根據臺北縣原住民行政局的資料顯示，在全縣 29 個鄉鎮市中，原住民人數總計有 33331 人，其中樹林市有 4212 人，佔全縣第一多。根據樹林市戶政事務所的資料得知，三多國小學區內原住民人口為 469 人，佔全樹林市原住民人數的 11.13%。

本校的班級數有 64 班，學生人數 2178 人，其中原住民學生有 89 位，佔全校人數的 4.08%，從數值上來看，原住民兒童在學校確實是處於相對少數的團體。因此，除了對特殊學生的照顧外，原住民學生的權利也是值得我們關注的焦點。

(二) 研究對象

由於本研究旨在了解原住民學童家長對原住民教育的課程與教學的需求、學童的學習情況，因此，在樣本的選取上，以全校 89 名原住民學童的家長為問卷調查的對象。

其次，學校行政對原住民教育的推展亦是本研究所欲探討的課題，但礙於研究時間，無法針對所有的行政人員進行訪談，然而各處室主任對該處室所推展的原住民教育業務皆有通盤的瞭解，因此，研究者以本校教務處、學務處、輔導處等三位主任作為訪談的對象。

二、研究工具

本研究以問卷調查法為主，訪談法為輔。在問卷調查法方面，以研究者自編之「都會區原住民教育需求調查問卷」作為研究工具，除填答者之基本資料外，問卷內容分為四大部分：子女在校學習狀況、學校適應情形、對子女的期望、及對學校課程的建議，題目共有 19 題。

訪談法以半結構式的訪談進行，以教務處、學務處、輔導處等三位主任為訪談對象，主要在瞭解學校行政對原住民教育的推展，同時針對家長問卷的相關問題詢問主任的意見。

三、實施程序

(一) 問卷調查的部分：問卷編製完成後，針對本校原住民學童的家長發出 89 份，共計問卷回收 49 份，回收率 55.06%。問卷回收後進行資料的統計，根據統計的結果進行分析。

(二) 訪談的部份：基於研究者的時間，採取半結構式的訪談大綱，對教務主任進行一次的非正式訪談。輔導主任與學務主任則透過私下閒聊的方式了解與原住民教育的相關業務及推動情形。訪談結束後，綜合三位主任的訪談內容進行分析。

參、研究結果與討論

以下分為兩部分加以分析：一是針對家長問卷的題目逐題加以分析，二是將學校行政的訪談資料整理、歸納。

一、家長問卷

依據問卷編製的題組將結果整理如下：

(一) 原住民學童家長資料：

1. 學歷：

大部分的家長的學歷為國、高中，有部份為國小畢業；至於高等教育（大專以上）僅有一位；完全不識字的也僅有一位。因為家長的年齡階層是在九年國教實施之後，所以這樣的結果是可以預期。不過繼續往高等教育深造的人卻少之又少，也可以看出原住民在主流文化教育體系下的弱勢。

2. 職業：

由於學歷普遍不是很高，直接影響就業機會的選擇，加上學區工商業活動型態的影響，所以，職業以工廠的作業員最多，其次是工人（依專長而有所不同），

屬於收入較不固定的職業。另外有一個現象是，父母兩人都外出工作的情形是一種常態。

3、家中就學子女人數：

家中就讀本校的子女以 1~2 位最多，僅有少數家庭出現三人的情形。推測原因可能與政府過去的政策（兩個孩子恰恰好）有關，亦或是經濟因素的考量。

(二) 子女在校學習狀況：

1. 原住民學童父母認為自己子弟表現較突出的科目及原因：（問卷 1、2 題）

大部分的家長認為自己子女表現突出的科目，最多的是在體育科約有 50%，其次是國語科約佔 36%，接下來是美勞科約 34%。

至於家長自認為子弟表現突出的原因，大多是因為他們自己喜歡或因為在這些科目的表現比別人優秀。

在解讀這樣的結果時，我們發現，國語科的學習似乎是有問題的。根據研究者實際教學的經驗發現，小學生在國語科方面的學習成就普遍較高，因此家長容易有這一方面的錯覺，加上國語運動推行以四十餘年，所以想表現很差也是不易。至於體育或美勞等藝能科項目似乎就較符合一般期望看法。

而家長本身的看法並不認為這是因為原住民兒童在這些方面有特別的天賦，而是因為學童本身的興趣、或有較強的成就動機。可見家長對教師的期望可能有「多給予原住民學童各方面學習的成功經驗」。這也是教師本身應該努

力去營造的學習情境。

2. 原住民學童父母認為自己子弟表現較不理想的科目及原因：（問卷 3、4 題）

大部分的家長認為子女表現不理想的科目是數學，約佔 60%。其次是英文，約佔 34%。有一部分家長勾選的科目甚至超過五個科目。表現不理想的原因與第一個題項很類似，分別是：因為他在這些科目的成績表現不理想或因為自己不喜歡。

這樣的結果大概可以反映一些現象，首先是，數學科的表現普遍不佳。依研究者在小學現場觀察所得的經驗，這應該是普遍性的問題，漢人子弟應該也有不少這方面的問題。另外，英文科表現不佳就較令人費解，因為英文成績並未列為重要的主科之一，卻得到家長的重視。推測其原因，可能原住民家庭的經濟較差，無法讓子女參加英文補習，期望學校能提供其子弟學習英文的機會，以便為未來上國中打好基礎。

3. 原住民家長最在意學童在哪一科目的表現？為什麼？（問卷 5、6 題）

普遍來講，以國、數、自、社等月考會考的主科為主，其次是英文和電腦；一部份家長的回應是所有科目。這樣的結果是可以想見的，平時我們所謂的主科與資訊時代、全球化趨勢新興的科目都成為家長關注的焦點。

至於家長在意的原因，以學科實用性佔多數約 60%；其次是因為別人會，所以自己的孩子也要會約 50%。第一個

原因似乎可以理解；但是因為別人會，所以自己的孩子也要會，這樣的結果反映原住民家長對於孩子教育的規劃並沒有針對孩子性向設計，而是一窩蜂趕流行。這也正是社會普遍存在的現象。

4. 原住民學生在學業上表現比漢人學生好的原因？（問卷 7 題）

大部分的家長認為是因為孩子願意花較多的時間讀書約佔了 65%；其中約有二成的家長沒有作勾選，其原因可能是因為原住民學生的學業成就表現在班級團體中較不理想，所以家長未填答。此外這也反映另外一個現實，那就是家長陪伴孩子讀書的時間似乎不是很多，或者是本身學識能力無法給予小孩指導。

5. 漢人學生在學業上表現比原住民學生好的原因？（問卷 8 題）

大部分的家長認為和人學業表現好的原因是因為家庭經濟比較好約有 58%，其次是家長陪伴讀書時間較長或漢人學生花在讀書的時間較多。可見，對原住民家長而言，社經地位對原住民學生的學業成就有很大的影響。

（三）學校適應情形：

1. 原住民身分是否對學習產生困擾？（問卷 9 題）

普遍的回應是認為原住民身分對學習不會產生困擾。

2. 原住民身分是否讓其子弟遭受不公平對待？（問卷 10 題）

普遍的回答也是沒有。

從以上兩個題目所得到的資料顯示，近年來多元文化觀念的培養，不論是透過正規教育體系或報章雜誌的宣導，似乎已經收到部份成效，一些明顯的不公平制度已經去除。但是仍有一部分如：膚色、輪廓、文化…等，根深蒂固的偏見還有待我們去扭轉。

3. 學校中，原住民學生應該享有特殊的優待嗎？（問卷 11 題）

幾乎所有的家長都認為不應該為原住民學生設立特別的優待規定。因為他們認為這是一種歧視，應該一視同仁。這似乎與社會普遍認為原住民是弱勢的，應該給予積極性的補償的觀念相左。

（四）對子女的期望：

1. 希望子女將來學歷要達到的程度？（問卷 12 題）

大部分的家長認為應該由子女自己決定，約佔 60%；其次是期望子女能有大學學歷，約佔 48%。可見該地區家長仍認為大學教育是孩子未來與他人競爭必備的條件之一。

2. 期望子女未來能從事的行業？（問卷 13 題）

根據資料顯示，公務員、軍人、警察、教師等一般認為薪資收入有保障的職業是家長對子弟未來的期望。

3. 比較希望孩子在哪方面有較佳表現？（問卷 14 題）

家長所選擇的部份以學業和品德居多。這也是雙薪家庭對孩子家庭教育無

法兼顧的一種擔憂，怕孩子功課不好，更怕孩子變壞。此外有一小部分家長選擇技術性操作。這一點也反映家長認為擁有一技之長是未來的謀生工具。

（五）對學校課程的建議：

1. 認為學校應該在哪些科目的時數安排上增加？（問卷 15 題）

大致上可以歸類為三大類：一是與學業有關的科目，主要是希望增加數學科的上課時數；其次是未來實用性科目，主要以電腦和英文為主；最後是與族群意識有關的原住民文化和母語教學。由此可見家長對學校目前的課程安排有高度的期望，實用性和族群意識的課程受到多數家長的重視，至於其他科目好像關注的人較少。

2. 學校該不該針對原住民學童開設課後輔導班？（問卷 16 題）

大部分的家長對於課後輔導班的設置大多是抱持著支持的態度。他們認為原住民學生的學業程度比較差，同時家長比較沒有時間關照子女。

3. 除課業外，希望學校能為孩子提供哪些活動？（問卷 17 題）

家長的回應是希望學校能提供電腦資訊方面相關的活動，其次是希望學校能提供課後安親時間。

4. 希望小學課程的安排以什麼為目標？（問卷 18 題）

大部分家長對小學教育的目標有一定程度的認識，大多設定在以多方面試探為目標；其次是認為應以升學為目

標，不過人數約佔32%而已。可見，多面向的試探、發展，在小學可以得到原住民家長較多的支持。

5. 對政府原住民子女就學問題的照顧上是否滿意？（問卷 19 題）

普遍都覺得還算滿意，僅有少數家長認為還不夠。

6. 其他建議：

這是一個開放性的問題，家長可以自由表達他的看法。然而有回應的僅三位而已，比例不到一成，而且回應的事情與之前所提的項目差不多，不外是安親時間和課業加強等方面。

有一位家長所寫的比較特殊，他希望學校能再回到 60 年代那一種教育方式。這或許可以提醒一些教改人士去反思一下，我們的教育改革到底讓整個教育環境變成什麼模樣了？真的是國人所想要的嗎？或者僅是一小撮人期望的烏托邦？

二、學校行政：

在與教務主任進行非正式的訪談，並詢問學務與輔導主任的相關業務後，將所蒐集到的資料歸納成以下幾個項目加以說明：

- (一) 學校目前所進行的有關原住民學生的活動綜合教務、訓導、以及輔導三處的活動，目前學校有關原住民學生的常態性活動有以下幾項：

1. 攜手專案：主要由鄰近的龍華科技大學的愛心服務社團，針對學習成就低落的

學生做課業輔導。學生來源主要由班級老師推薦，雖然未指名以原住民學生為對象，但教師推薦的學生仍以原住民學生為主。除了真正是學習障礙的原住民學生之外，或多或少對原住民學生的刻板印象有關。一般教師通常對原住民學生的能力表現，持較負面的看法與態度，尤其在非原住民多於原住民學生的學校與社區（陳麗華，民 89）。

2. 針對文化不利兒童所做的課後輔導。學生來源一樣由班級老師推薦，而仍以原住民學生為主。課程則較多樣化，有課業輔導、電腦、美術等。
3. 由縣府指派原住民老師，針對原住民學生，每週進行一到兩節的教學。教學內容以原住民語言及文化為主。一開始是單獨針對原住民學生進行教學，但後來發現將學生單獨從教室中抽離出來，不僅影響學生的課業學習，同時也造成級任老師的困擾。後來便改為以班級為單位，每週一次，每次一節，針對全體學生進行原住民文化的教育。
4. 本校與鄰近的幾個學校，聯合聘請原住民老師教導原住民學生學習母語。每一族群都要有一位老師教導，即使這個族群只有一個學生，也要聘請一位原住民老師進行一對一的教學。

另外，對於原住民生活的補助有：午餐費減免、註冊費減免、教科書及簿本費減免、及各項獎助學金的補助。

針對上述的措施，我們可以發現本校對於原住民學生的教育，主要是根據行政

命令行事，並以補償教育為主，將原住民學生單獨抽離出來，施以課業的輔導。如此，或許可以提升原住民學生課業的成就，但對於原住民學生在學校的適應問題並未提出解決之道。

其次，除了上述的例行性活動之外，教務主任表示本校並未特別針對原住民學生推行有助於族群融合的活動。

(二)族群偏見的問題

教務主任表示，學校老師對原住民學生應該不會有刻板印象、偏見、甚至歧視，因此不需要再推行「消除族群偏見課程」的活動，也避免造成引起族群衝突的誤會。但從上面學校所進行的活動中發現，教師仍不自覺地顯示出對原住民學生的刻板印象，所以，進行「消除族群偏見課程」的活動，進而改變老師對原住民的觀點仍有其必要性。

(三)對家長問卷的回應

問卷中家長大多傾向學校能針對原住民學生開設課後輔導班，除了可以加強學生的課業外，更可以達到安親的目的。教務主任的回應是：在多元文化的理念下，針對原住民學生開設課後輔導班，藉以提升原住民學生在學業上與漢人的競爭力，這是可以理解的。但如果只針對原住民學生開設，而限制漢人學生的加入，不僅失去公平正義的原則，更會造成資源的浪費。因此，主任傾向不開設原住民學生的課後安親班。

然而從上述學校的活動來看，雖然未表明是針對原住民學生，但各班老師所推

薦的學生幾乎都是原住民，這未嘗不是一種針對原住民學生所設立的課後輔導班，只是他們是學業成就低落的。

(四)本校原住民教育的理念

教務主任提到，結合社區資源，將原住民教育發展成為學校本位課程，這樣的願景是可行的。但首先遭遇到的教學資源不足的問題。

肆、建議與結論

針對上述的分析，提出以下的建議：

一、成立原住民教學資源中心

由於本校的原住民學生有89位之多，因此，蒐集、整理原住民的文物，並結合學校現有的資源與社區民眾的力量，成立教學資源中心，以利原住民教育的推廣，是值得努力的方向。

二、加強宣導九年一貫課程的教育宗旨

九年一貫課程，乃為破除以往以升學為導向的教育目的，習得日常生活上能活用的能力，以及解決問題的策略。臺灣數十年來的教育，受升學主義與分數主義的流毒，學生不思如何活用知識，僅學得片段知識的記憶，而原住民家長也受其影響，處處以漢人的標準為依歸。是故教育當局，更應鼓勵原住民擅用其天賦，傳承其寶貴的文化遺產，學習珍貴而將失傳的老祖宗技藝，切莫一味的追隨漢人的腳步，因為如此不但可能失去了自我，也可

能失去了文化。

三、教師心態的改變

在多元文化的教育觀點之下，教師在教室內進行教學時，應注意不同文化的觀點，並以合作探究的教學方式，提供學生多元文化的刺激，進而養成對不同文化的了解與尊重（陳美如，民 90）。同時，教師也要放棄我族文化的觀念，試圖從原住民學生的觀點來思考，如此將會更貼近學生的需要。並以多元智慧的觀點來看待原住民學生的獨特性與文化背景的特殊性，鼓勵原住民兒童多方面的發展。其次，也要教導其他小朋友，能抱持著對原住民文化欣賞的真誠態度，讓原住民小朋友與非原住民的小朋友，互相理解與尊重彼此的文化。

四、課程與教學的設計

目前的原住民教育政策，大多著重在經費的補助，對於課堂上實施的課程關注甚少，因此，結合社區及學校的發展，設計一套適合原住民學生的課程，則是將來的趨勢。陳伯璋（民 87）主持的「原住民課程規劃研究」曾提出原住民課程設計的模式，認為可以附加模式與轉型模式來設計原住民的課程。此外，陳麗華（民 89）與林明熾（民 86）所設計的有關減低族群偏見的課程，可減低族群間的刻板印象與偏見，以營造更有利的多元文化教育環境。但過多的積極性補償有時會造成一般大眾甚至老師對原住民產生現代偏見，認為原住民已經得到太多的好處，不須要再

給予其他的優惠措施。這樣的觀念值得加以注意。

五、親職教育的努力

由於原住民父母對子女的教養態度與漢人相差甚大，雖然，我們不必強迫他們接受主流文化的教育觀點，但在目前無法將原住民教育獨立於主流教育之外時，加強與原住民父母的溝通，使其子女的表現符合主流教育的期望，以便能在社會中獲得向上流動的機會，進而改善長期以來惡性循環的低社經地位的困境，亦是我們所要努力的方向。

六、原住民學童的課後輔導問題

學校可採徵求義工媽媽的方式，請具原住民身份而有空閒的家長，與其他非原住民的家長，共同留在學校擔任照顧學童的義工。原住民的義工媽媽，除了指導原住民小朋友功課，更可藉機提供語言文化方面的學習，當然這也必須藉助學校方面的行政支援。

七、潛在課程的實施

舉凡學校的典禮、儀式、校舍的安排與佈置、其他正式與非正式的活動，以及行政人員與職員的態度，都會影響學生對原住民的觀感，因此，營造一個和諧、有利的多元文化教育的學校環境是必要的。但要達成這樣的目標需要全體教職員工的努力，而非只是單一老師的付出所能達成的。

八、母語教學的落實

確實教導學生該民族的語言，使其語言不致失傳。但我們知道語言必須在文化的脈絡下使用才有意義，所以，結合社區民眾、學校教學資源，共同發展出符應當地需求的學校本位課程，如此，原住民的母語教學才有意義。

九、可每年定期舉辦族群間的文化交流活動

學校可定期舉辦參展活動，讓各族群(閩南、外省、客家、原住民)的家長，提供族群文化方面的作品，經由展覽與從旁解說的方式，增進族群間對彼此的了解，如此影響將擴及至孩童，讓小朋友從小就習慣於學習如何與其他族群相處，這對他們未來的人際關係，將產生良好的互動效應。

十、設立民族學院

正如上述所討論的，原住民不論在社經地位與主流教育的體制下永遠都是處於相對弱勢，因此再多的積極性補償都是主流文化的觀點下所給予的措施。所以以原住民的文化做為教育的理念，設立獨立於主流文化教育的原住民族學院，使原住民能在自己的文化脈絡下學習屬於自己文化的教育，而不必受到主流文化的牽制。或許有人會認為這樣會造成教育體制的分裂，但在後現代的教育思潮下，體制外的「毛毛蟲學苑」等森林小學都可以成立了，更何況是專屬原住民的民族學院，難道只

因它們不是主流文化教育觀點的產物？然而在現今的教育體制下，是否有足夠的資源與相關的配套措施可供施行，則有待進一步的評估。

在論及解決原住民問題，應避免對原住民採取先入為主的偏見與刻板印象，要尊重並維護原住民的文化，不僅應去除以漢民族為中心的價值觀，同時更應以原住民的文化背景，去了解其價值及行為型態，以作為教學的參考。在課程上，應把多元文化教育的精神納入課程，避免教科書中存有種族的偏見與歧視。同時以原住民文化的觀點編訂一套適合原住民教育的課程，使原住民文化得以彰顯(黃政傑，民86)。在行政措施上，應避免以主流文化社會價值來制訂政策，應視原住民本身的需求與文化特色，採取適當的教育措施。

最後要提出的是，原住民不應再將自己視為「弱勢」族群(陳昭帆，民90)，以前之所以會如此，是因為時間與歷史等人為因素所造成的，面對原住民的問題，應是「還其原有應得的一切」，而不是施捨。教師應有所體認的是，原住民教育的最終目的，應是促使原住民的自我意識覺醒，找回自己曾經失落的一切，發揚該民族的精神，這才是教育所能給予他們的一切。

參考文獻

林明熾(民86)。**減低族群偏見方案在國小實施成效之研究**。臺北市立師範學院

- 國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臺北市。
- 林瑞穗（民 86）。**都會化與都市生態 - 大型都市**。載於蔡勇美、章英華（主編），*臺灣的都市社會*（127-155 頁）。臺北市：巨流。
- 孫清山（民 86）。**戰後臺灣都市之成長與體系**。載於蔡勇美、章英華（主編），*臺灣的都市社會*（63-103 頁）。臺北市：巨流。
- 陳伯璋（民 87）。**原住民課程發展模式及其應用**。課程與教學季刊，1（2），1-14。
- 陳枝烈（民 85）。都市原住民兒童適應問題之探討 - 二個兒童的晤談。**原住民教育季刊**，創刊號，33-57。
- 陳昭帆（民 90）。**社會變遷與弱勢族群 -- 原住民的遷徙、就業與歧視問題**。國立中正大學社會福利系碩士論文。未出版，嘉義縣。
- 陳美如（民 90）。合作探究教學觀察。**教育研究資訊**，9（4），43-65。
- 陳麗華（民 89）。**族群關係課程發展研究**。臺北市：五南。
- 黃政傑（民 86）。**多元文化課程**。臺北市：師大書苑。